

凱米颱風應變處置及災後復原重建工作 -地方公共設施災後復建協處情形-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113年8月1日

01 災後復原協處-通函提醒搶災復建因應機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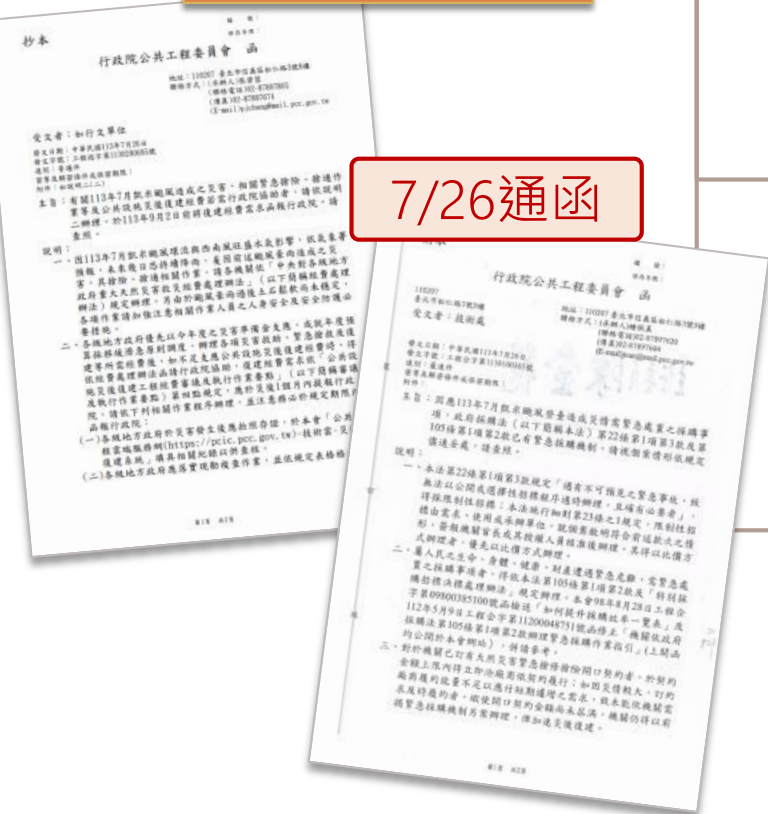
災後立即通函提醒

請各地方政府先以開口契約方式，針對急迫且必須的公共設施進行搶修險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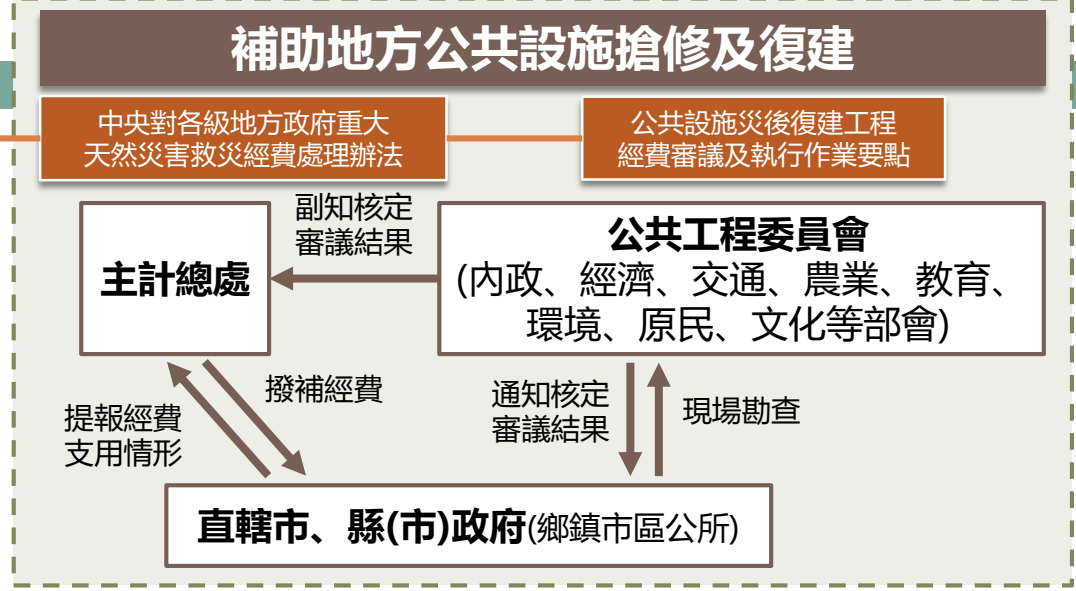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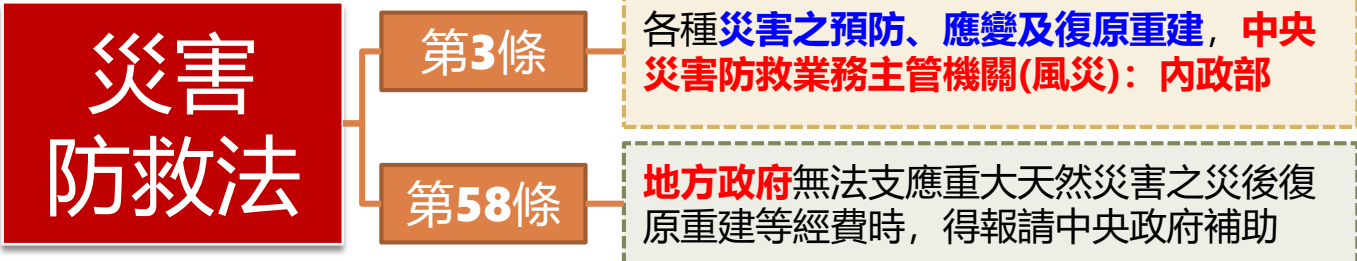
各級地方政府為應公共設施天然災害災後復原重建之需要，依中央對各級地方政府重大天然災害救災經費處理辦法第五條規定，以年度編列之災害防救經費及經調整年度相關預算後，尚不足支應而報行政院協助。

若開口契約廠商履約能量不足以應付短期遽增之需求時，機關得依政府採購法第22及第105條辦理緊急採購，採簽報首長並優先以比價方式辦理。

7/26通函



02 災後復原協處-地方政府風災復建經費審議



復建經費審議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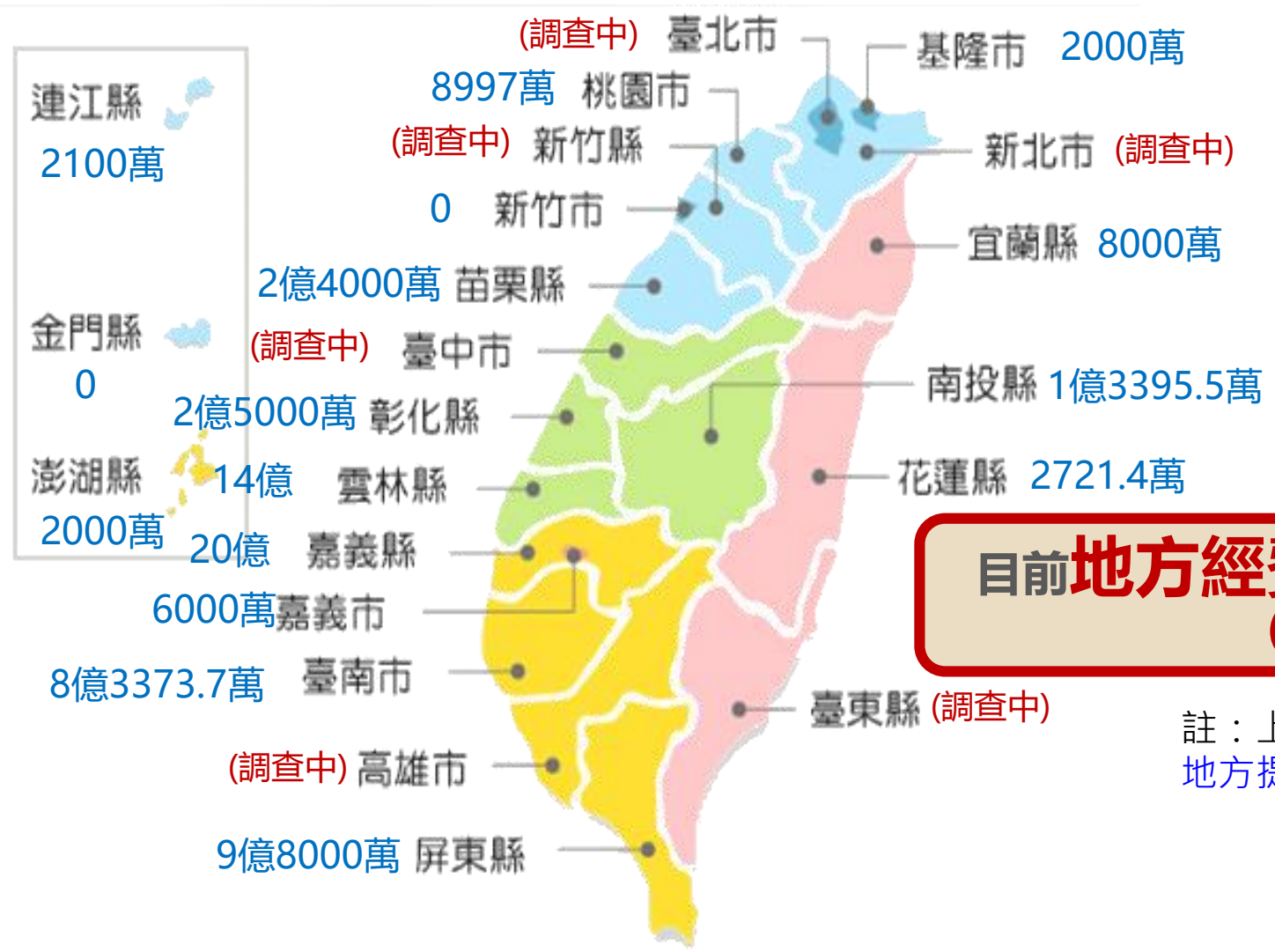


經濟部	水利
交通部	觀光、公路系統
內政部	村里聯絡道路、建築、下水道
農業部	水土保持、漁港、農地重劃區農水路、 養殖漁業專區農水路、其他農路
教育部	學校
環境部	環境保護
原民會	原住民族部落聯絡道及環境
文化部	文化資產

03

凱米颱風-地方復建經費需求初步調查情形

調查日期：2024/07/31 16:30



目前地方經費需求概估61.6億元
(待滾動更新)

註：上述為地方政府復建需求初步調查，地方提報行政院者，依審議情形核實核列。

04

108-112年-地方政府風災復建工程經費

(千元)

年份	災害事件	核定縣市	核定件數	核定預算	年計經費
108	8月利奇馬及白鹿颱風	苗栗、南投、雲林、嘉義、臺東	623	1,375,047	1,375,047
109	11月閃電颱風	臺東	17	96,222	96,222
110	9月璨樹颱風	新竹、苗栗、南投、雲林、嘉義、台南、高雄、屏東	104	326,271	972,798
	10月圓規颱風	新竹、苗栗、高雄、屏東、花蓮、臺東	254	646,527	
111	9月軒嵐諾颱風	新竹、苗栗、南投、雲林、嘉義	425	1,043,964	1,717,236
	10月尼莎颱風	新竹、苗栗、宜蘭、花蓮、臺東	117	514,015	
	11月奈格颱風	南投、宜蘭、臺東	40	159,257	
112	7月杜蘇芮及8月卡努颱風	新竹、苗栗、南投、雲林、嘉義、花蓮、臺東、金門、澎湖	1,371	6,985,120	11,389,022
	9月海葵颱風及9月豪雨	新竹、苗栗、南投、雲林、嘉義、高雄、花蓮、臺東、金門、澎湖	869	3,665,379	
	10月小犬颱風	新竹、苗栗、南投、雲林、嘉義、高雄、花蓮、臺東	172	738,523	
合 計			3,992	15,550,325	15,550,325

05 後續工作重點-加速審議 有序進行復原重建

1

整合 地方災後復建工程界面
加速 經費審議 (即報即審)

2

掌握 復建工程執行情形
確保 復原工作有序進行